

臺南市政府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

第八十五次會議議程

壹、確認上次會議議事錄

貳、討論事項

「臺南市白河區嶺頂段 938 地號旅館設置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」，
提審議案。

參、臨時提案

肆、散會

貳、討論事項

「臺南市白河區嶺頂段 938 地號旅館設置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」，提審議案。

一、說明：

(一) 本案旅館設置於白河區嶺頂段 938 地號等 1 筆土地，開發面積 1632.71 平方公尺，規劃 19 間客房，因開發規模達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第 20 條第 1 項第 5 款「旅館或觀光旅館之興建或擴建，位於自來水水質水量保護區」之規定，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。

(二) 開發單位湯驛溫泉大酒店有限公司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提出「臺南市白河區嶺頂段 938 地號旅館設置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」，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(現為環境部)審查，嗣後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12 年 4 月 19 日環署綜字第 1120016880 號公告委辦臺南市政府辦理「臺南市白河區嶺頂段 938 地號旅館設置計畫環境影響說明書」審查(含後續變更)、監督及處分等事項，爰本案由本府審查，茲提請本會審查。

二、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(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)就本案是否符合該管法令及其應注意事項表示意見。

三、請開發單位簡報(15 分鐘)，於列席單位表示意見及答覆委員

意見後離席。

四、決議：（請討論）

參、臨時提案

肆、散會